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号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83号），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做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你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被法院裁定重整完毕，2019年扣非后净利润为-49.44亿元，已连续八个会计年度成为负且亏损金额较大。同时，你公司2020年一季度经营显示，一季度扣非后净利润为-2.26亿元，持续为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2.71亿元，同比下降859.87%。请你公司结合近年经营情况及重整方案执行情况，说明拟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并论证此次重整是否可达到预期效果。

回复：
 ①近年公司经营情况及重整方案执行情况
 近几年，国内机床市场持续不断下滑，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收缩。2019年，公司因进行司法重整，经营业务非常受限，营业收入仅0.2亿元。2020年一季度，年初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国经济和机床行业又带来了新的困难因素和较大冲击，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54%，在此情况下，公司严格执行管控，加大降本降费力度，亏损幅度较上年同期大幅收窄。因下属振华制造、优尼斯装备两家子公司重整执行期间尚未结束，在一季度支付部分债务重组款，导致一季度现金净流量大幅下降，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总体来说，近年来在经营规模不断下降的情况下，公司承担的固定成本费用等经营负担并未有效降低，同时持续经营中的息负债规模导致公司资产负债异常沉重，公司扣非后净利润连续为负。

2019年12月31日，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重整计划方案中的引入战略投资者、剥离与主业规划业务不匹配的资产、出资人权益调整、债权债务清理等核心要点均已执行完毕，公司资本结构得到调整，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债务负担大幅减轻，以往年度的高额有息负债大幅减少，有息负债规模较年初下降约100亿元，财务费用负担亦大幅减轻；资产结构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有效改善，负债率较年初下降约14个百分点；不匹配资产得以出清，资产折旧预计减少1-2亿元。

②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
 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获得了满足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格局，以更加优异的资产结构、更小的债务负担、战略投资者的优势资源实现轻装上阵。为进一步扭转长期不佳的经营局面，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致力于推进以下六方面工作，确保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第一、聚焦依法合规，完善公司治理
 2019年12月，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公司获得了满足未来发展的生产经营格局，以更加优异的资产结构、更小的债务负担、战略投资者的优势资源实现轻装上阵。为进一步扭转长期不佳的经营局面，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致力于推进以下六方面工作，确保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第二、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国家战略
 公司将坚定不移地以机床为主业，努力提升产品档次，打造面向国家重点核心行业领域需求的超精密机床和智能化、自动化装备，并面向广大社会存量用户提供高水平工业服务，扩大市场占有率，创造“有利可图的收入、有回款的利润”，实现规模、效益、现金流的有效平衡，将主业逐步做强做优。

第三、聚焦核心资产，满足行业需求
 公司将与渠道代理商等合作伙伴共同开拓市场，获取订单，一方面全力推进面向广大通用型产品的销售，聚焦制造产业聚集地区，优化产线产品服务业务；另一方面针对不同行业领域的专业化需求，打造具备“专精特新”特色的智能化、自动化装备，为用户提供具有高性价比的差异化、个性化解决方案。

第四、聚焦核心资产，提升技术水平
 公司将在数控机床和加工中心等主导产品上持续提升，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提升加工精度，主轴转速、快速进给等效率指标，快速投放市场以形成新的增长点；同时，提升核心技术装备的标准化、模块化、通用化水平，优化工艺方案，形成系统化规范化的技术装备，打造企业自有核心技术，满足用户多需求。

第五、聚焦内部治理，加强管理提升
 公司将进一步在内部治理上下功夫，努力做到 质量上追求零缺陷，成本上节约每一分钱，效率上节省每一秒钟，将“质量零缺陷”作为一切工作的起点，全面提升实物质量和售后服务，以 高质量、低成本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

第六、聚焦资金管理，防范资金风险
 2019年12月，通用集团共同向债权人借款及现金18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持公司后续发展运营。2020年，公司将全面加强资金管理，努力实现资金结构最优化，资金成本最小化，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与价值创造能力；加强银企沟通，维护稳定的合作关系；拓展资本市场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

③重整可达到预期效果
 如前所述，重整计划的核心要点均已执行完毕，也达到了预期效果。重整后的沈阳机床卸掉了沉重的负担，重新走上正常经营轨道。同时，虽然受疫情冲击，但剔除市场和疫情的不利影响，重整给企业带来的经营能力提升逐步显现。一是从生产经营指标看，相比上季度经营企稳，资金受限问题已得到大幅缓解。总体来说，重整已达到了预期的预期效果，公司经营已展现向好发展势头。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实施市场化改革，妥善有序推进安置和转型升级，努力做强做优主业，保障企业健康高质量发展。

2.关于重整损益，你公司关键资产事项显示，你公司通过司法重整程序共实现重组损益23.35亿元，包括债务重组利得86.46亿元、债务重组损失9.67亿元、资产处置损益52.73亿元和0.71亿元管理费用；同时，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显示，企业重组费用和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分别为-4.97亿元和0.37亿元。请详细列示重组损益各组成项目金额的具体计算过程，说明相应的会计处理及依据，并说明与前述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的勾稽关系。

回复：
 ①公司重整损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债权重组损失、资产处置损益和重整费用几方面内容，具体说明如下：
 ②债务重组利得情况说明
 2019年8月16日，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债权人依法向公司申报债权，经公司管理人审查确认后，按照《重整计划》制定的债权债务清偿方案予以清偿。

根据《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9】辽01破18-2号，分别通过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此次公司重整涉及四次清偿，分别为有财产担保债权、职工债权、税款债权、普通债权。其中，有财产担保债权、职工债权、税款债权按照《重整计划》全额清偿，普通债权按照如下方案清偿：普通债权以债权人为单位，每家债权人50万元（含本息）以下的债权按获全额现金清偿；50万元以上部分优先金融普通债权和非金融普通债权予以清偿，对于金融普通债权，按5%的比例清偿现金，剩余部分每100元债权可获得约2.91股机床股份的股票；对于非金融普通债权，可以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①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②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③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④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⑤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⑥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⑦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⑧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⑨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⑩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⑪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⑫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⑬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⑭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⑮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⑯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⑰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⑱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⑲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⑳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㉑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㉒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㉓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㉔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㉕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㉖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㉗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㉘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㉙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㉚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㉛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㉜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㉝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㉞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㉟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㊱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㊲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㊳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㊴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㊵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㊶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㊷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㊸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㊹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㊺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㊻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㊼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㊽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㊾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㊿按15%的比例清偿现金，并选择以下一种方式获得清偿：

③资产处置损益情况说明
 重整期间，公司按照《重整计划》及《重整计划》中剥离与主业规划方向存在偏差的低效资产，基于快速实现补充资金的现实需求，公司于2019年11月启动市场化程序，公开处置部分存货、固定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因此发生资产处置损益52.73亿元。其中，存货拍卖损失44.60亿元，固定资产拍卖损失8.49亿元，长期股权投资拍卖收益36.36亿元。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 *ST沈机 公告编号: 2020-31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亿元。公司重整处置的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存货处置损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其他收益”科目，固定资产“处置损益”科目，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科目。

④重整费用发生情况
 公司按照《重整计划》，本期支付给公司管理人及其他中介机构重整费用、法院案件受理费及执行费用等共计0.71亿元，按照《重整计划》计提职工安置费4.26亿元，合计4.97亿元，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本期重组损益各组成部分与非经常性损益勾稽关系详见下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亿元)	会计报表科目	明细	金额(亿元)	差异	备注
债务重组损益	76.79	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86.46	-9.67	
			债权重组损失	-8.66		
小计	76.79		小计	76.79		
			其他损益	重组处置存货	-44.60	
				资产处置收益	-8.49	
非经常性资产处置损益-损益类	-52.73		重组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36		
非经常性资产处置损益-除损益类外	0.04		重组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36	0.04	差额为司法拍卖之外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
小计	-52.69		小计	-52.73	0.0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费用,重组费用等	-4.97	管理费用	辞退福利(重整费用)	-4.26		
			破产重组费	-0.71		
小计	-4.97		小计	-4.97		

3.关于营业收入和成本，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别为10.02亿元和9.82亿元，同比分别下降80.02%和46.85%，主要产品数控机床及普通机床的毛利率分别为-135.06%和-53.31%，同时销售量和生产量分别下降-57.90%和-67.14%。此外，你公司年报“营业收入构成”显示，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别为1.57亿元和2.89亿元，同比分别变动2.56%和-0.79%。请你公司：

①解释报告期内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并对比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结合业务模式和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你公司毛利率是否处于行业合理水平；
 ②说明在生产量显著下滑的情况下，直接人工不降反升、制造费用基本不变的原因及合理性；
 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①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
 2019年公告，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分别同比下降80.02%、46.85%、123.42%，分产品收入及毛利率情况详见下表（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变动%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毛利率
数控机床	a	b	c	d	e=f-e/d	g=h-f/e
普通机床	3.71	8.73	-135.06	38.49	28.59	25.72
普通车床	0.27	0.42	-54.80	0.62	0.56	9.84
普通铣床	1.04	1.59	-53.31	1.67	1.40	15.81
备件及其他	5.00	9.08	-81.65	3.67	6.74	28.10
合计	10.02	19.82	-97.78	30.15	37.29	25.64

注：上述相关指标系按照“非分金额计算”的结果，与表格中换算成亿元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以表格中非分金额为准确。2019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和司法重整等因素影响，公司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下滑，仅完成营业收入10.02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0.02%，收入大幅下滑的同时，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46.85%，收入下降的幅度远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导致毛利率大幅下滑。

2019年，公司经营面临较大困难，资金链持续紧张，生产投入严重不足，长期处于生产不饱满和状态，产量大幅下滑，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支出较正常产能情况下的水平高，由此出现毛利为负。

②同行业毛利率对比分析
 近三年同行业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ST南华	7.42%	4.20%	21.55%
*ST凯乐	15.04%	15.73%	17.30%
海天机床	22.13%	23.93%	24.97%
日发机床	35.66%	36.97%	36.31%
平均值	20.06%	20.21%	25.03%
沈阳机床	-97.78%	25.64%	25.88%

对比上述表格中主营业务相似的可比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水平来看，公司2017年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持平，2018年剔除*ST南华异常高毛利率后，平均毛利率为25.54%，同样基本持平。2019年，由于公司上半年资金链一直处于紧张状态，投产不足，收入规模受较大影响，下半年公司实施司法重整，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收入难以覆盖成本，导致生产投入不足，全年毛利率远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③直接人工不降反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9年，公司经营面临较大困难，但公司仍尽力保证车间人工工资发放，确保生产工人基本生活不受较大影响，维护了员工稳定。生产工人工资与产量线性关系较小，因此，在收入规模大幅下降的情况下，人工成本未同步减少。

④制造费用基本不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9年，公司发生制造费用2.89亿元，比上年同期2.91亿元，本年较上年略有下降，公司制造费用中绝大部分为自制制造费用，包括人工成本、资产折旧、房租、采暖费等。2019年，生产量出现下滑，但生产量与固定费用相对刚性，变动费用虽有所下降，但占比较小，导致制造费用整体下降不明显。

4.关于分季度经营指标，你公司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显示，2019年分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2.43亿元、2.81亿元、2.19亿元、1.58亿元，分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金额分别为-4.53亿元、-9.47亿元、-11.40亿元和-24.05亿元，分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36亿元、1.87亿元、-0.48亿元和-2.12亿元。请你公司结合各季度的经营特点，说明上述指标分季度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①营业收入分季度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19年，机床行业面临最为严峻和复杂的国内外环境，行业持续下行，亏损不断加大，公司经营日益困难，销售规模大幅、盈利能力下降。尤其在下半年，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生产经营非常受限，导致2019年各季度收入呈现逐步下滑趋势。

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受收入规模下滑影响，公司亏损面不断加大，为应对严峻的市场环境，及时调整产

销策略，定期对应收账款、存货等各类资产进行详细清查，挖掘资产盘活空间，改善资产周转速度和周转效率。每季度末，公司结合下旬客户信用状况及回款情况，存贷停销、积压等情况，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实际使用情况，按照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减值损失。二、三、四季度利润亏损增加主要是由于计提减值损失形成，导致各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呈现下降趋势。

③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季度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日益严峻，资金链持续紧张，生产投入严重不足。在此情况下，公司大力加强回款催收，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严控一切不必要支出，保障基本生产经营。因此上半年经营性现金流量有所好转。

2019年8月16日，公司因被债权人起诉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导致三、四季度经营回款受到较大影响。为了维持重整期间生产经营正常开展，中国通用技术集团作为战略投资方，于2019年9月向公司提供共益债2.81亿元，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资金压力，当期支付经营性付款有所增加，导致二季度经营性现金流量流出增加。四季度，按照《重整计划》第四季度经营公司于12月下旬集中支付了重整费用、职工债权、税款债权及普通债权，导致四季度经营性现金流量流出较前三季度有所增加。

5.关于货币资金，年报显示，你公司期末的货币资金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0.09亿元，其中受限的银行保证金达2.05亿元。请你公司详细列明该款项的受限原因，并论证你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产生的影响。

2019年末，公司受限的银行保证金余额为2.05亿元，原为司法重整前，公司于正常业务付款开具承兑汇票至本期的票据全部终止到期，且同一银行的借款、票据敞口（不含保证金存款）等债权统一获得清偿，并于12月下旬开始执行清偿。由于清偿时点集中在年末，银行未获得清偿前，所有受限资金未予解除，因此在年末未显示有约2.05%受限保证金，该保证金已在2020年一季度解除受限，对企业生产经营不存在影响。

6.关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账款减值期末金额为0.53亿元，同比增长530.23%。请说明你公司2019年应收账款减值项目余额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列表予以分析。

回复：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日常业务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管理模式为收取应收合同现金流量又进行出售（背书或贴现），符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定义，因此，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应收款项”调整至“应收账款”列示。
 应收账款减值“期末金额”为5,253.26万元，期初为833.55万元，本期增加4,419.71万元，同比增长530.23%。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9年下半年处于司法重整阶段，按照《重整计划》制定，重要日之前的债务在重整期间进行统一梳理、制定清偿方案，并于12月下旬集中支付。公司期末在手票据均为近几个月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暂未对外支付，因此期末在手票据增加。

7.关于长期应收款，年报显示，你公司长期应收款期末金额为3.15亿元，同比增长74.29%。其中，沈阳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沈阳沈一装备精工有限公司、沈阳机床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中捷机床有限公司和沈阳中捷装备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的长期应收款金额较高且均为本期新增。请你公司说明上述新增长期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并结合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说明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未来的收款安排。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并发表明确意见。

2019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期末金额为3.15亿元。其中，由于沈机集团及其部分下属企业司法重整形成的新增长期应收款1.90亿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①原控股股东沈阳机床及其部分下属企业于2019年7月依法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公司对上述企业的普通应收款项按照《重整计划》约定的清偿原则执行。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为：每家债权人50万元以下部分（含本息）一次性现金清偿完毕，50万元以上的普通债权分四年清偿方式：①按10%比例一次性清偿；②按15%比例分两年清偿；③按20%比例分四年清偿。为保证企业全体股东利益，公司选择最高清偿比例20%。

沈机集团最后安排：2020年支付5%、2021年支付5%、2022年支付5%、2023年支付5%。其中最后一期2023年为付款日。按照上述清偿方案，公司于2020年获得清偿6,734.39万元，计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21-2023年获得清偿20,203.16万元，计入至长期应收款。具体明细如下表（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额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原值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ambc	b	c	d	e	e-c-d
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25	27.81	83.44	5.01	78.43
沈阳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8,857.03	2,214.26	6,642.78	398.57	6,244.21
沈阳沈一装备精工有限公司	5,100.21	1,275.05	3,825.16	229.51	3,595.65
沈阳中捷装备有限公司	4,372.17	1,091.37	3,279.51	196.77	3,082.74
沈阳机床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5,374.00	1,343.50	4,030.50	241.83	3,788.67
沈阳沈一装备精工有限公司	36.05	9.01	27.04	1.62	25.42
沈阳中捷装备有限公司	3,086.32	771.58	2,314.74	138.88	2,175.86
小计	26,937.55	6,734.39	20,203.16	1,212.19	18,990.97
其他(融资租赁及保证金)	18,436.84	5,509.66	12,867.58	407.37	12,460.01
合计	45,374.38	12,243.85	33,070.54	1,619.56	31,450.98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作为沈机集团的战略重组方，双方已签署协议，投入充足的资金，用于偿还重组债务以及未来经营发展。沈机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偿债能力可以保证，同时，重整计划已通过，还款将严格按照各期支付的比例执行，且执行清偿将受到受理破产重整的沈阳中级人民法院、管理人以及其他各方共同监督。另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对于上述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1,212.19万元。

8.关于其他应收款，请你公司详细列示按款项性质分类为“其他”的1.87亿元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形成原因、相关方名称及其与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应金额、账龄结构、相关方的还款能力等，并说明该等款项为何存在较大减值风险的原因。同时，请你公司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中“其他变动”-0.19亿元的形成原因和具体内容。

回复：
 ①其他应收款中按款项性质分类为“其他”的具体构成如下表：

序号	关联方	账面余额(万元)	形成原因	账龄时间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对方还款能力
1	沈阳普瑞玛激光切割机有限公	1,158.70	往来款	1-2年	是	还款能力正常，已于2020年归还
2	北京中捷机床设备有限公司	900.33	采购货款	5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3	沈阳优尼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00.00	采购货款	5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4	沈阳优尼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43.24	采购货款	1-2年	否	对方还款能力有所下降
5	上海南铂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76.00	采购货款	5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6	沈阳沈一装备精工有限公司	516.90	采购货款	5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7	烟台德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84.61	设备租赁款	1年以上	否	还款能力正常
8	北京京创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94.41	采购货款	5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9	深圳市恒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67.03	采购货款	5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10	河南长城机械有限公司	350.00	采购货款	4年以上	否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11	中科智能装备(沈阳)有限公司	314.50	采购货款	1年以上,5年以上	否	部分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证券简称: 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 002191 公告编号: 2020-048

深圳市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暨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3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更正事项
 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20-047。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上述公告中部分披露内容有误，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更正：

更正前：
 2020年5月26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53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最高成交价为8.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10元/股，成交金额为5.4,528,597.2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2020年5月22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39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成交金额为20,907,296.29元（不含交易费用）。

更正后：
 2020年5月26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53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最高成交价为8.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1元/股，成交金额为4,528,597.2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2020年5月26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39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成交金额为20,907,296.29元（不含交易费用）。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20-047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编制和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0年3月26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已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中披露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2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53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最高成交价为8.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1元/股，成交金额为4,528,597.2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2020年5月26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39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成交金额为20,907,296.29元（不含交易费用）。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20-047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编制和审核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0年3月26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已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中披露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2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53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最高成交价为8.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51元/股，成交金额为4,528,597.2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